城市形象

天妃（后、媽祖）廟之名稱正俗源流及有關地方名實探真——以澳門媽祖閣、蓮峰廟以及台灣關渡宮等宮廟的異名為中心

譚世寶 *

摘　要　澳門半島的媽閣廟本來的正名在明末清初為天妃廟，康熙以後更改為天后宮，現代流行的民間偽說稱其為福建漁民船商建於1488年的私廟，由廟宇現存的碑刻及《香山縣志》等記載，可證該廟其實由官主民助，始建於明萬曆三十二年至三十三年，其後經歷明清易代（1644-1662年），清康熙以後改名天后宮，雍正、乾隆以後有“馬角廟”“娘媽廟”“娘媽閣”“亞媽閣”“媽閣”“媽閣廟”“媽祖閣”等俗稱流行。葡人於1849年侵佔澳門以後，先後改以俗稱“媽閣廟”“媽祖閣”為正名，廟宇也由官公擁有逐漸淪為私人佔有。廟宇的管理者也由禪宗僧人為主，逐漸變為世俗人士為主。至今澳門的媽閣廟等廟宇基本保存完好，成為研究明清有關中國廟宇演變史的重要案例。台灣北部的關渡宮廟，相傳始建於明清易代之際的南明永曆十五年亦即清順治十八年，據《諸羅縣志》記載建於康熙五十一年，也是官主民助創建之官公廟宇，其正名按照官名稱為“天妃廟”。又清代民間多以本地之地名作為天妃（后）廟的定語與俗稱，例如，澳門的媽閣廟所在地土名為馬角，故稱之為馬角天妃（后）廟，省稱為馬角廟作俗名，再訛變為媽祖閣、媽閣廟。由此可以推斷，台灣北部最早位於淡水河口的天妃廟後來被稱為“靈山廟”“干豆宮”等，都是此類以土俗地名取代原本統一的官廟正名的結果。本文以澳門媽祖閣、蓮峰廟以及台灣關渡宮廟的歷史異同比較研究為主，探討明清以降的天妃（后、媽祖）廟的正俗名稱，以及有關“馬角”“干豆”等地名的變化源流。

關鍵詞　干豆宮；馬角廟；天后；媽祖；諸羅縣志；香山縣志

一、緣起

自上世紀九十年代中期以來，天妃（后）歷史文化是筆者的研究重點之一。已經發表並收入筆者專集《澳門歷史文化探真》的論文主要有《略論媽祖信俗的性質及中國學術與宗教的多元互化發展》（1995）、《關於開埠前澳門半島上的“村”的傳說探真》（1996）、《澳門媽祖閣廟的歷史考古研究新發現》（1996）、《媽祖閣建廟時間的異說探真》（1996）、《Macao，Macau（馬交）與澳門、馬角等詞的考辨》（1998）、《對澳門媽閣廟、望廈村等一些傳說的透視——兼對徐曉望先生的商榷作一些回應》（1999）、《與徐曉望先生的“再商榷”再商榷》（稿於2003）、《濠鏡澳、澳

*譚世寶：歷史學博士（山東大學1987）、語言學博士（香港理工大學2000），山東大學歷史文化學院博導、教授；澳門理工學院中西文化研究所教授。（均已退休）

門與 Macao 等的名實源流考辨》（1999）、《澳門三大古禪院之歷史源流新探》（2002）、《“Macao”在中國的變遷及明清對澳門地區的管治史探真》(2001)、《嚴啟盛等開埠澳門並創建媽閣廟之新說及其論據略析》（2003）、《明末入華耶穌會士利瑪竇的圖像與歷史的謬誤辨正》（2003）、《新出之葡文檔案〈熱爾・哥依斯使團紀實〉之失實》（稿於 2004）、《對伯希和“Macao 說”誤譯誤批的解析》（2004）、《澳葡殖民者對澳門命名權的侵犯及傳教士對中國的妖魔化略析——兼評“澳門與媽祖信仰早期在西方世界的傳播”的怪論》（2005）等一系列論文。[1] 沒有收入該專集的還有《從澳門中國廟宇的文物論民族文化的復興》（2004）[2]、《“普天之下”的澳門，究屬哪國之土？》（2006）[3]、《關於澳門史研究中的幾個問題——兼評〈閩澳媽祖廟調查〉一書》（2008）[4]、《二十世紀九十年代以前的澳門廟宇神祇研究述評》（2010）[5]、《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述評》（2010）[6]、《略論清代以來的天后（媽祖）信仰的演變——以中國大陸、澳門、台灣的比較為中心》[7]、《用五重證據法研究明代國名及一些地名之外語名稱——以糾正 China、Tamão、Macau 等名的誤解為中心》（2013）[8]、《明清天妃（后）與媽祖信仰的名實演變及有關研究述評》（2014）[9]、《有關“Macao”之學術“訟案”的終審陳詞》（2015）等文。[10]

另外，筆者研究有關問題的專著還有《金石銘刻的澳門史——明清澳門廟宇碑刻鐘銘集錄研究》（2006）[11]、《金石銘刻的氹仔九澳史——清代氹仔、九澳廟宇碑刻鐘銘等集錄研究》（2012）、《馬交與支那諸名考》（2015）等三部。

鑑於澳門較為完整地保留了明清的有關廟宇，與台灣較為完整地保留了清代的有關廟宇的歷史文物可以互相輝映印證，為研究明清以降的天妃（后）歷史文化的一些名詞的普遍性與特殊性提供重要的文獻資料證據，極具研究價值。故此筆者特意在以往的研究基礎上，草撰此一小文，就教於方家。

二、略論天妃（后）廟與澳門媽閣等廟的正俗異名源流

（一）天妃（后）宮（廟）的正俗名稱源流略説

天妃（后）宮（廟）乃明清官定的有關祭祀天妃（后）的廟宇正名，亦即是天下所有同類廟宇的共名通稱。現存北京的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有關清廷各帝的詔令和大臣的奏疏，獨有康熙二十三年的《內閣關於康熙帝令遣官致祭天妃之神的記註》用“天妃”之名號，其餘自雍正三年至光緒三十三年的檔案史料，都用“天后”之名號。[12] 所以，目前所見清代的中國各地甚至海外異國諸如日本、琉球、韓國、越南、馬來西亞的絕大多數以俗稱“媽祖”為主祭之神的廟宇的廟、宮或殿等之大門匾額，都題正名為天后廟、宮或殿等。

但是，除了上述的正名亦即共名通稱之名，各地的有關廟宇還需要有特別的異名俗稱，以便於分別具體指稱有關廟宇，避免混淆不清。首先，天妃（后）廟的最常見的特稱或俗名是以其所在地之名加之於正名之前，然後習慣上省略了正名，變成了地名加廟成為廟的俗名，乃至取代原來的正名成為正名。其次，常見的特稱或俗殊之異名是以其某個封號或神聖功能命名的。

（二）澳門首間天妃（后）宮廟的正俗名稱源流探真

位於澳門半島內港口馬角山麓的“媽祖閣”，為澳門地區首間天妃（后）宮廟。據筆者二十多年來對其至今殘存的石刻鐘銘及《香山縣志》等文獻記載，證明該廟其實由官主民助，始建於明萬曆三十二年至三十三年（1604 年 1 月 31 日至 1606 年 2 月 6 日）間，其後經歷明清易代（1644-1662 年），清康熙以後改名天后宮，雍正、乾隆以後才有“馬角廟”“娘媽廟”“娘媽閣”“亞媽廟”“亞媽閣”“媽祖廟”“媽祖閣”“媽閣”“媽閣廟”等俗名

城市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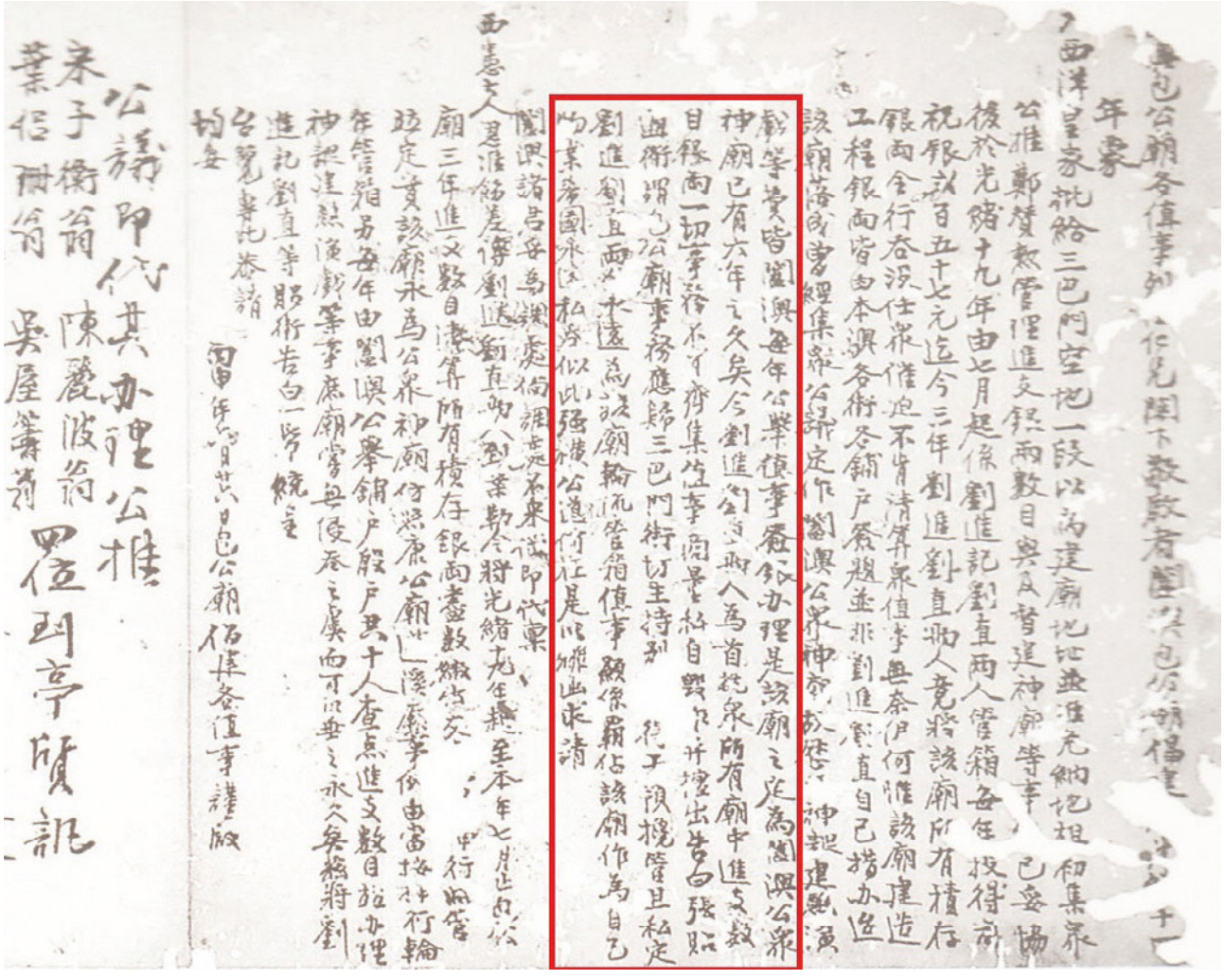

圖 1-1. 反對將闔澳人民創立和擁有的包公廟變為私家世襲擁有的訴訟官司，尚有部分文獻資料殘存於 1896 年的鏡湖醫院值理會的檔案中，原載吳潤生：《澳門鏡湖醫院慈善會會史》，澳門：澳門鏡湖醫院慈善會，2001 年，第 63 頁。

異稱流行。目前該廟正門的匾額題名為“媽祖閣”。葡人於 1849 年侵佔澳門以後，直至民國初年，在葡佔澳門的“媽祖閣”等中國官公廟宇仍為清朝官方委任的宗教人士掌管。其具體的轉捩點就在清朝已經滅亡十多年後的 1924 年，澳葡政府公佈實行澳門社團法例，慫恿並批准在澳葡政府註冊的民間社團合法掌管有關澳門的清代中國官廟。於是原本只是闔澳每一兩年選舉輪流當值管理的官公廟宇的值理會，就借此搖身變成在政府註冊的固定性的民間私人社團組織，並且成為“世襲罔替”的有關官公廟宇的掌管者。雖然當時就有急公好義之士挺身而出反對這種行為，例如世居媽閣街老居民“陳光謹掬誠以告”的《澳門媽閣廟歷史告澳人書》，乃民國十三年孟冬（1924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25 日）印刷發佈的鉛印小冊子，至今尚有僅存的孤本秘藏於北京中國社科院近代史所。[13] 另外還有反對將闔澳人民創立和擁有的包公廟變為私家世襲的訴訟官司記錄，尚有部分殘存於當年的澳葡政府及鏡湖醫院值理會的檔案中。[14]（參考圖 1）在那些私家成功霸佔了有關廟宇之後，為了達到永遠把全部原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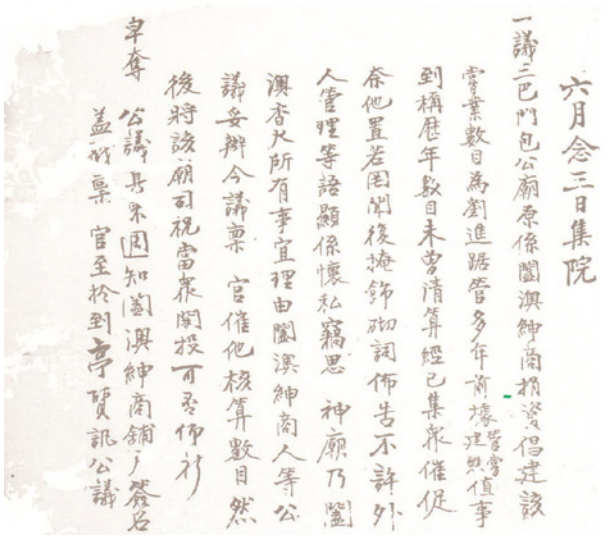

圖 1-2. 反對將闔澳人民創立和擁有的包公廟變為私家世襲擁有的訴訟官司，尚有部分文獻資料殘存於 1896 年的鏡湖醫院值理會的檔案中，原載吳潤生：《澳門鏡湖醫院慈善會會史》，澳門：澳門鏡湖醫院慈善會，2001 年，第 63 頁。

屬於中國政府官產或全澳社會公產之廟宇及其附屬擁有的土地、店舖等廟產及文物等有形乃至無形的財產都化為私家財產的目的，很多官公廟宇的建廟和修廟記事碑刻鐘銘等都被搗毀或藏匿，令後人無從知見其歷史真相。與此同時，就是逐步炮製出來，層累堆積的篡改歷史的民間故事傳說流行於世，造成以假亂真和代真之效。乃至在 1984 年建立起《媽祖閣五百年紀念碑》、1989 年刻製的《澳門包公祀百年紀念碑記》等，都是記載此類假史偽說的偽碑，其目的就是把原為官公的媽祖閣、蓮峰廟、包公廟等都說成自古就是某些人的祖先私建的私家產業。[15] 由此造成了澳門所有明清官公廟壇皆為私家或私家組織佔有的怪異現象。[16] 至今媽祖閣雖然基本保存完好，但是明至清中期的鼎建碑及歷年的重修碑刻已經遭到清末民初以降圖謀霸佔官公廟產，篡改歷史者的破壞而蕩然無存。加上當今有些研究該宮廟的論著曲學阿世媚俗，一直堅持力主其為福建海盜或船商所建之私廟，其本名為“媽閣廟”，葡語稱澳門為 Macau 是因為葡人初來澳門時誤將“媽閣廟”的“媽閣”當成澳門半島之名等無稽之說，乃至由此進一步得出 Macau 就是媽祖的譯音，從而推出澳門是世界上唯一以媽祖（Macau）命名的城市，Macau 是傳播媽祖文化最美妙的名字等說，對於官、學、民各界誤導極大，使該廟的名實源流等問題的探討成為聚訟多年的一大公案。對此公案之詳情，請參考筆者前述論著，尤其是其中最近的《明清天妃（后）與媽祖信仰的名實演變及有關研究述評——以糾正澳門的偽名及有關假史偽說為中心》（2014）、《有關“Macao”之學術“訟案”的終審陳詞》（2015）等文。下面再略加補證：

1. 首先，必須說明“媽閣廟”與“娘媽閣”“媽閣”“媽祖閣”等名的“閣”其實都是名不副實的。因為按照《天后顯聖錄》《昭應錄》等書所載圖畫看，[17] 當時最早也是唯一有“閣”為名的建築物，乃湄洲天后宮內部的“朝天閣”，其下部為兩壁架空的中通過道，且上下等寬等高的二層樓小型建築，與代表整個天后宮的正殿的規模結構不可混為一談。（參考圖 2）由此可見，將整個宮廟之名改為“媽閣廟”，顯然是硬把“閣”與“廟”兩種不同結構的建築物之名拼湊為一名，是完全名不副實的。顯然，“媽閣廟”之名是較後出而最不合理的，這應該是本廟最終不用“媽閣廟”而用“媽祖閣”大門匾額題名的原因。另外，由於“媽祖閣”其實是由“馬角廟”→“娘媽廟”→“娘媽閣”→“亞媽閣”等演變來的，故此至今民間俗稱其名之粵語正音仍為“馬角廟”，顯示了早期以所在地“馬角”命名的習俗遺存。而“馬角”與葡語的 Macau 的漢語對音之源“馬交”則為同音異寫，也都是“泊口”的同音異寫。雖然書寫為“媽祖閣”，而澳門老居民卻一直將正音為陰平 [ma1] 的“媽”字讀作陽上的“馬”[ma5]。[18]

2. 其次，還要再次說明葡萄牙人是嚴格信奉一神的天主教，視華人信奉的天妃（后）、觀音、關帝等諸多神佛皆為邪教之魔鬼，必欲滅之而後快！怎麼可能將媽祖音譯為 Macau 而作為其號稱為“天主聖名之城”的名稱呢？其實，早期的葡萄牙等西方人士皆用原來專作貶稱印度及東南亞的異教的魔鬼偶像及建築場所

城市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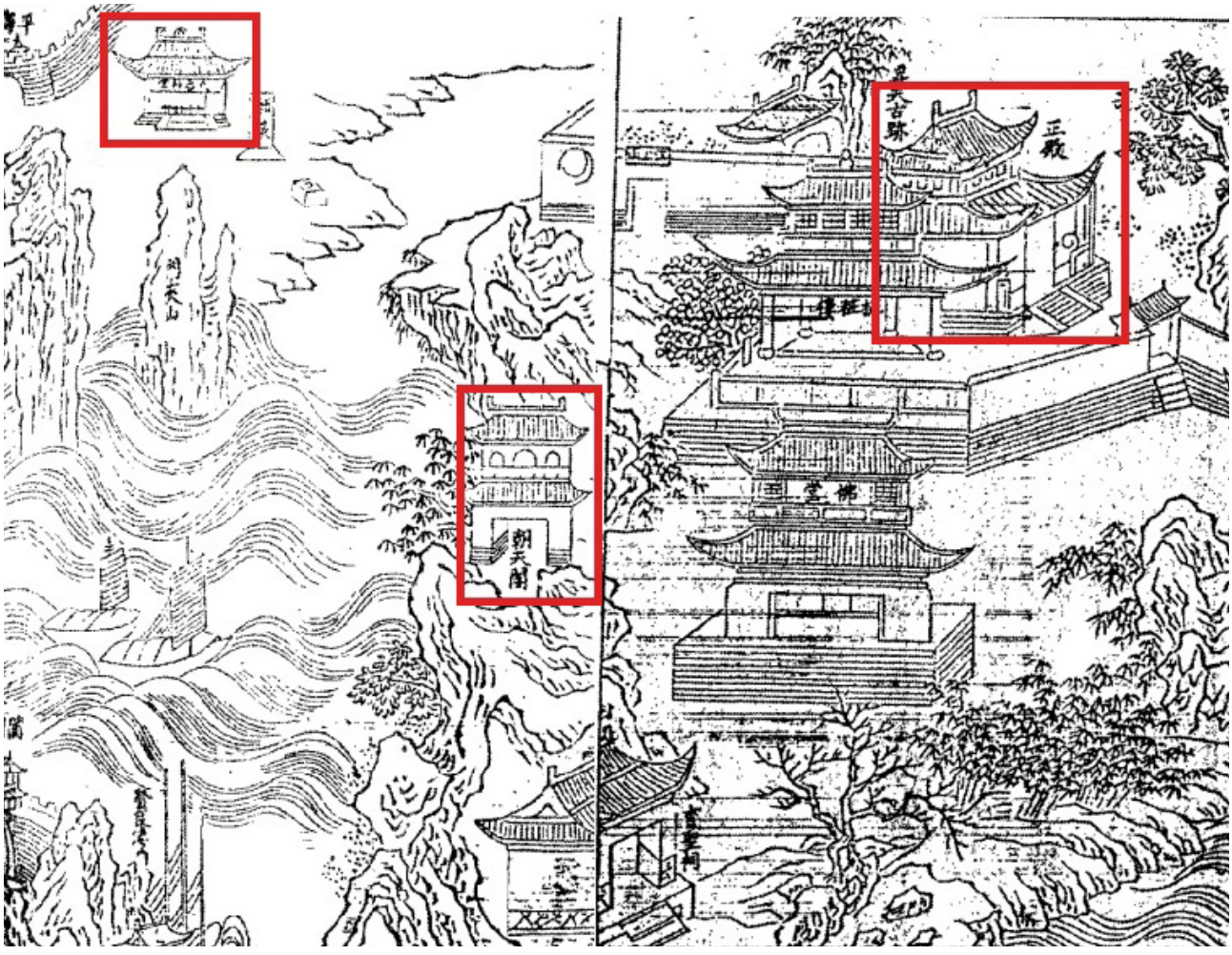

圖 2.《天后顯聖錄》的《湄洲景圖》載有當時最早也是唯一有“閣”為名的建築物，乃湄洲天后宮內部的“朝天閣”，其下部為兩壁架空的中通過道，且上下等寬等高的二層樓閣小型建築，與代表整個天后宮的大型的“（天后）正殿”，以及平海城邊小型的“天后行宮、宮”的宮殿結構都不可混為一談。（筆者拼圖並加紅框）

的“Pagode”一詞統稱之，後來才逐漸用源於西方的建築物“Templo”（此詞在澳門曾先後與中文的“寺”“廟”“堂”“塔”等詞都作“格義”的對譯）統稱之。這是因為很早就有個別觀察力較強而且學風嚴謹的西方之士提出必須區分源於東方的“Pagode”及其變體“Varella”與西方的“Templo”。例如，1564 年 11 月 30 日安德烈・平托（André Pinto, 1538-1588）修士寫的一封信提及平海（Pinhal）這個地方的中心一個供奉偶像的大型廟宇建築（原文為“Grande varela ou templo de ídolos”）。[19] 以及 1565 年 12 月 1 日曼努埃爾・特謝拉神父於 Macau 寫的一封信比其去年 11 月 30 日的信有了進步，也開始把外來的佛教與中國本土的儒道兩教的人員與宗教建築作了區分。指出有些是“Varelas ou templos”，有些是“Varelas ou pagodes”。[20] 克魯斯去世後兩周的 1570 年 2 月 20 日才出版的《（專著詳細講述）中國情況》也用“Templo”一詞來解釋所謂中國的“Pagode”，其原文作“Eu vi quarto em um pagode (Que é templo de ídolos)”。[21]

至漢學水準較高的馬禮遜所編《華英字典》第二卷 97 頁已經對“廟 MEÁOU”解釋如下：

> A temple dedicated to ancestors ; a temple of Budha; a place dedicated to the worship of departed spirits and the gods. Tsin meáou（寢廟）. Tsin, is the back or interior part; and Meáou, the front of a temple.

這裡對供奉佛的建築與中國供奉祖先以及其他神靈的建築，都用西洋的基督教建築“Temple”稱之。而且在同書第一頁解釋“寺 SZÉ, or Shé”如下：

> From ground and the tenth of a cubit, or a hand holding a measure. A place measured and subject to fixed laws; certain chambers for officers about court. The first Budha priest invited to come from India to the Chinese court was lodged in one of these. from which the temples of Budha took the name Shé. A hall; a chamber of eunuchs. An eunuch. Gan tang szé kwan（庵堂寺觀）are four names of temples or religious edifices.

顯然，這是基於前述澳門等地的中外人士原本将教堂譯稱為“寺”，後來改譯稱為“廟”，同時又將“Pagode”改稱為“Temple”的兩種變化。並且是稍微修改了《康熙字典》《正字通》等對“廟”與“寺”的意思嚴加區分的正統解釋。試圖用具体說明漢語的“寺”“廟”“堂”“塔”等詞義之不同，加入了對“寺”“廟”“堂”“塔”等詞的對音翻譯和正確釋義，改進了以往單純用“Pagode”“Temple”的“格義”統稱的含混解釋。但是，這並沒有完全解決問題，在某種方面還增加了混亂。正如筆者曾指出：

《華英字典》第一卷 530 頁釋“塔”字基本引用了《康熙字典》的解釋並將其譯為英文。多數義項和例證用“Pagoda”稱之，祇在“佛堂”之義用“Temple”稱之。由此可見，明清中國官方的法令及經典等把中國傳統的神壇廟宇與外來的佛教建築寺、塔等區分得非常清楚。把中國儒釋道等的建築都用原於印度的“Pagode”稱之，顯然是西洋人不了解這種區別而犯了多重“格義”之病。正如前文所引述，文德泉也知道：“葡萄牙人當時沒有發現供奉 Bhagavati（俗稱為 Pagode）的廟宇與其他印度教和佛教廟宇的區別，沒有發現一些塑像與其他一些塑像的區別，所以把一些異教徒的廟宇和偶像都稱之為“Pagode”。而其所謂“在中國，Pagode 稱為廟，例如媽閣廟。”這就更只能說明這類弊病始於西洋人初來中國時。[22]

3. 有些居澳的英、瑞、葡等國學者能照華人對媽祖閣的各種正俗名稱作直接翻譯。筆者在《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評述》中曾指出如下之例：[23]

（1）1840 年裨治文（E. C. Bridgman）主編的英文《中國叢報》（*Chinese Repository*）載有題為“*Description of the temple of Matsoo po, at Ama kŏ in Macao*”（《澳門阿馬角媽祖婆廟記》）的文章”，[24] 這裡的“Matsoo po”（媽祖婆）是天后的俗稱，“Ama kŏ”（阿馬角）是地名。同書又載“*Legend of the Founding of Barra Temple*（《關於港口廟宇建立的傳說》”一文，[25] 其中“ Barra Temple”就是指馬角（媽閣）廟。筆者曾力證有人將“Ama kŏ”回譯作阿媽閣顯然是錯誤的。[26] 進而破除將“Pagode”與其變體“Varella”混為一談，把中國與越南的“Pagode”“Varella”的廟宇、神像之名及其所在地名都回譯為漢語“媽閣”的誤說，否定其所謂“‘媽閣角’（Pointe de Varella），‘媽閣陸地’（Terre de Varella）和‘媽閣廟’（Varella）諸形式”的存在。[27]

（2）英國牧師馬禮遜（Robert Morrison, 1782-1834）所編《華英字典》第一卷 360 頁

圖 3. 在“媽祖閣”最早的天妃（后）宮石殿，筆者前些年發現在明清時期很顯眼，而目前則很隱蔽的該石殿神龕頂的第二層的外壁正面，還保留了經清代重修更名的楷書“天后宮”之正名石刻，是分為五個紅方格內有綠色圓形，其中間三個有楷書“天后宮”刻字，油漆為金黃色，是此神廟在清代已經更改正名為“天后宮”之鐵證。

還把“天后宮”這個名詞對音翻譯並作意譯解釋為“T´hëen how kung, 'A temple of the Queen of heaven' ..... is a famous pi'e of rocky temples, called' 娘媽閣 (Neang-ma-ko)'.”由此可見，始建於明代的馬角“天妃廟”，清康熙以後改以“天后宮”為正名。這一正名不但沿用到清末，見諸這條及下文龍斯泰、文德泉的記述，尤其是後者所引述的“1926 年 7 月 17 日澳門憲報第 26 號”的記錄。可見至清末“天后宮”這個正名還是中外人士皆知見的。而且該廟現存的明代單純用花崗岩石建築的神龕，是當時澳門最早而且是唯一“天妃宮”。其規模雖然小型，但是完全是“正殿”而非“閣”的結構，其後加建的天后大殿與觀音閣，也都是宮殿的結構，而非“閣”的結構，故此不應將其由“天妃宮”改稱為“媽祖閣”等名。筆者前些年才發現在明清時期很顯眼，而目前則很隱蔽的該神龕頂的第二層的外壁正面之石額，還保留了經清代重修更名的楷書“天后宮”之正名石刻，是分為五個紅方格內有綠色圓形，其中間三個有楷書“天后宮”刻字，油漆為金黃色，（參考圖 3）是此神廟在清代已經更改正名為“天后宮”之鐵證。此外，目前還有神案上的同治十年的祭器五供瓶之一，（參考圖 4）以及光緒十三年的石香爐，也都有“天后宮”之名。[28]（參考圖 5）這證明本宮廟在清代康熙年間開始改名為“天后宮”，一直到清末。

（3）瑞典著名澳門史家龍斯泰（Anders Ljungstedt, 1759-1835）引述《華英字典》“天后宮”的這個解釋時，還稱為之“Old Pa-god or Ama”。這顯然是因為華人為區分馬角與蓮峰兩間天后宮（都俗稱為娘媽廟），而稱前者為“舊（娘媽）廟”，後者為“新（娘媽）廟”。故英文就分別用“Old”與“New”作對譯。

圖 4. 同治十年的祭器五供瓶之一有“天后宮”之名。

圖 5. 光緒十三年的石香爐，也都有“天后宮”之名。

（4）澳門史家葡萄牙文德泉神父（Fr. Manuel Teixeira, 1912-2003）的早期著作 *Templo Chinês da Barra* 及其英譯本 *The Chinese Temple of Barra* 兩書的開頭部分，曾摘錄轉載“1926 年 7 月 7 日第 112-A 號訓令 (1926 年 7 月 17 日澳門憲報第 26 號)，核准名為‘正覺禪林（Cheng-Kuoc-Sim-Lam）’，別名即更為眾所周知的‘媽閣廟（Ma-Kuoc-mio）’或‘天后宮媽祖閣（Ma-Chu-kuoc）’的慈善會章程。”這裡的“Templo Chinês da Barra”就是葡人仿照華人用廟前加地名的模式，以馬角廟所在地是內港口，故此以葡文的 Barra（港口）名之，一直到今天都是如此。而“馬角”或 Macau（馬交）在粵方言就是“舶口”“碼頭”的音轉字變的異稱轉寫，都是港口之意。可見，這裡的葡語 Barra 是對粵語的“馬角”之正確意譯。還要說明一點，筆者為徹底破除有的人對“馬角”或 Macau（馬交）為“舶口”之說的質疑否定，已經舉例證明在“馬角”之前“阿”字，並非無義的名詞詞頭，而是“下”字在粵閩方言省略聲母變成 [a]，於是被誤寫作“阿”字。因此“阿馬角”之正字正義實際應是“下馬角”，原因就是在其北面也有名為“馬角”的海灣，北上南下，所以澳門的“馬角”準確講應是“下馬角”。這是葡語既有 Macau，又有 Amacau 之稱的原因。[29] 這就連帶破除了以往持相反說者主張先有葡文 Amacau 為中文“阿媽（馬）角”的對音，然後是葡文 Amacau 自己脫落了詞首“A”，而產生出“Macau”之論。其實詞首自然脫落的情況，是屬於本國語詞的自然現象，不適合於對音翻譯的外來詞。而問題的要害，就在於他們根本無法證明在中文先有“阿媽（馬）角”一詞存在，並且首先被葡人對音翻譯為 Amacau。而且實際與 Amacau 同時出現，甚至更早出現的 Macau 一詞，不是中文“馬（媽）

圖 6. 雍正元年《鼎建紀事碑・蓮蓬山慈護宮序》，是現存最早提及“天后”“天后殿”的碑刻。此碑文還記載該廟所在之山名“蓮蓬山”，該廟“統曰慈護宮”，而且碑題《蓮蓬山慈護宮序》。

角”的對音翻譯，而只是葡語 Amacau 自然脫落了詞首“A”的結果。當然，在不必分別加稱上、下的馬角（泊口）一詞最為流行的情況下，直接源於馬角（泊口）對音翻譯的 Macau 後來就掩蓋了源於“阿（下）馬角（泊口）”對音 Amacau，成為葡萄牙等西文地圖的東亞（包括緬甸、廣州、香山和澳門和越南）各個泊口的譯名。

（三）澳門半島第二間官立的天后廟的正俗名稱源流探真

位於澳門半島關閘口的蓮峰山山麓，目前被稱為“蓮峰廟”的天后廟，就是繼馬角的天妃（后）廟之後的第二間官立天后廟。該廟創建於清康熙六十一年至雍正元年（1722-1723 年）間。由於該廟的碑刻鐘銘等文物至今都基本保存完好，故為筆者求實探真，研究清楚有關該廟的名實變遷史提供了充分的文獻資料，堪作整個澳門地區乃至全中國的同期同類型的天后廟的名實變遷史研究參照的最佳之典型案例。[30] 此廟不同於明代首間天妃宮廟單純祭祀天妃而名為天妃宮，據現在尚保存完好的雍正元年《鼎建紀事碑・蓮蓬山慈護宮序》，（參考圖 6）可知該廟所在之山本名“蓮蓬山”，廟之本名“慈護宮”，乃因該廟所建為報答“觀音顯聖”及“天后顯聖”。該廟以“天后殿”居外，“觀音殿”居內，故不可單以其一神之名號為該廟之總名，其大門所題之共名為“慈護宮”者，乃以“慈”字代指大慈大悲的觀音；“護”字代指名“護國庇民”的天后也。後因山名被改為蓮峰山，兼且陸續增建了祭祀文昌、關帝、藥王、倉頡與沮頌等神明的“文昌閣”“關帝殿”“仁壽殿”“倉沮殿”等。（參考圖 7）因此，原來特指二神的“慈護宮”之名已經名不副實，故改名“蓮峰廟”以統稱之，現時正門匾額之名應是因此而來。[31] 但是，民間對於此廟還有其他流行的俗名，在中外文獻有很多俗名異稱。

1. 因其為次於內港馬角的天妃（后）廟而新建之廟，故雍正《廣東通志》以及乾隆時編《澳門記略》等文獻又稱之為“娘媽新廟”或“新廟”等，（參考圖 8）此乃區別於馬角的天妃（后）廟的俗稱“娘媽廟”或“老娘媽廟”，將“蓮峰廟”的俗稱“新娘媽廟”再略稱為“新廟”。現存葡萄牙的中國官方文書尚有一些稱蓮峰廟為“新廟”之證。如嘉慶十二年三月三十日（1807 年 5 月 7 日）《香山知縣彭昭麟為兩廣總督臨澳飭列隊伺接事下理事官諭》說：“查制憲行轅在新廟，合再諭知。諭到該夷目，即便遵照，在於新廟之外照前列隊恭迎。”[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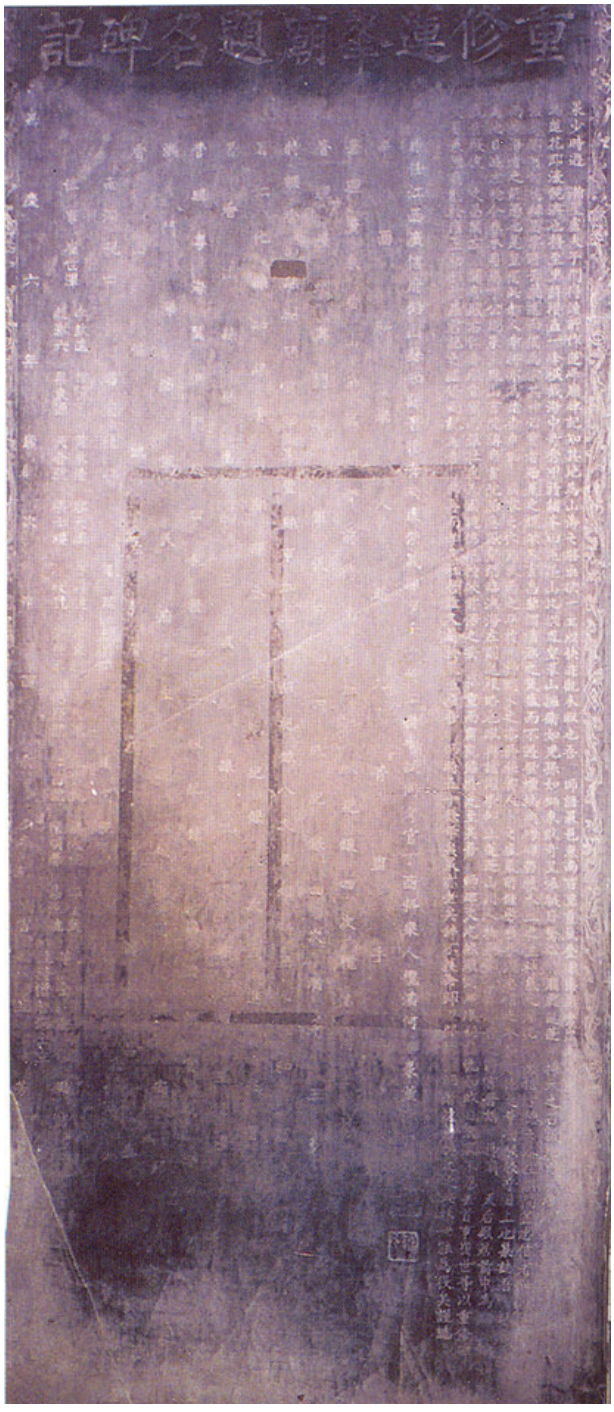

圖 7-1. 嘉慶六年《重修蓮峰廟題名碑記》記載本廟擴建後，“天后殿居前，中為觀音殿，後文昌閣，左關帝殿，右仁壽殿”。顯然，原來特指二神的“慈護宮”已經名不副實，故改名“蓮峰廟”，現時正門匾額之名因此而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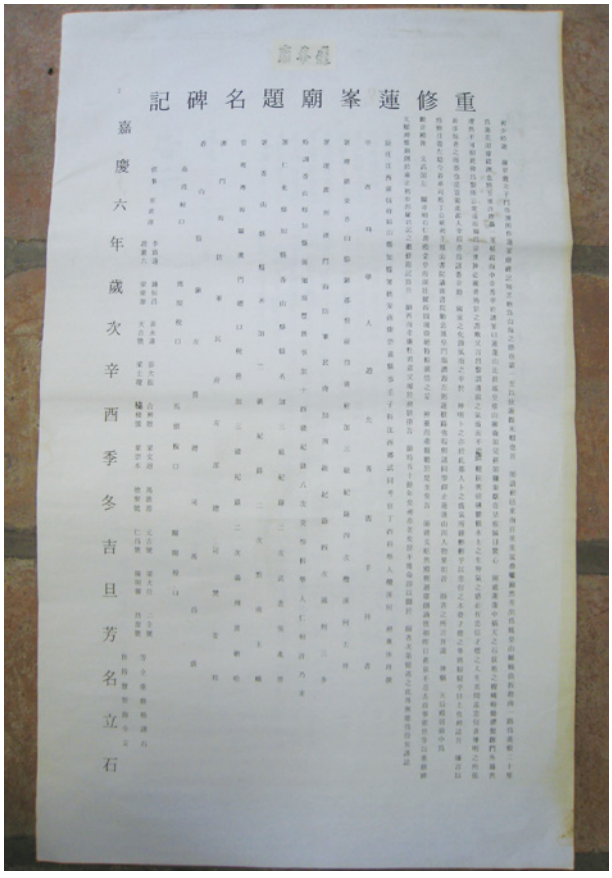

圖 7-2. 蓮峰廟值理會提供的按照原來格式的錄文。

2. 居澳葡人既效法華人用“新廟”的意譯，也用“蓮峰廟”的葡語對音翻譯。例如，有葡語文獻記載 1844 年入住澳門的廟宇為“Sua residência no Pagode Novo, o Templo de Lingfong”，這裡的“Pagode Novo, o Templo de Lingfong”意為“新廟，又稱蓮峰廟”。[33]

3.1845 年《中國叢報》之文區分望下（厦）的廣東話與南京話以及官話的英文對音翻譯說：

> This village is designated by two Chinese words, which are pronounced Mong Ha in the provincial dialect of Canton, Wanghá or Ya in the dialect of Nanking, and Wang Heah or Hiya at the Court.[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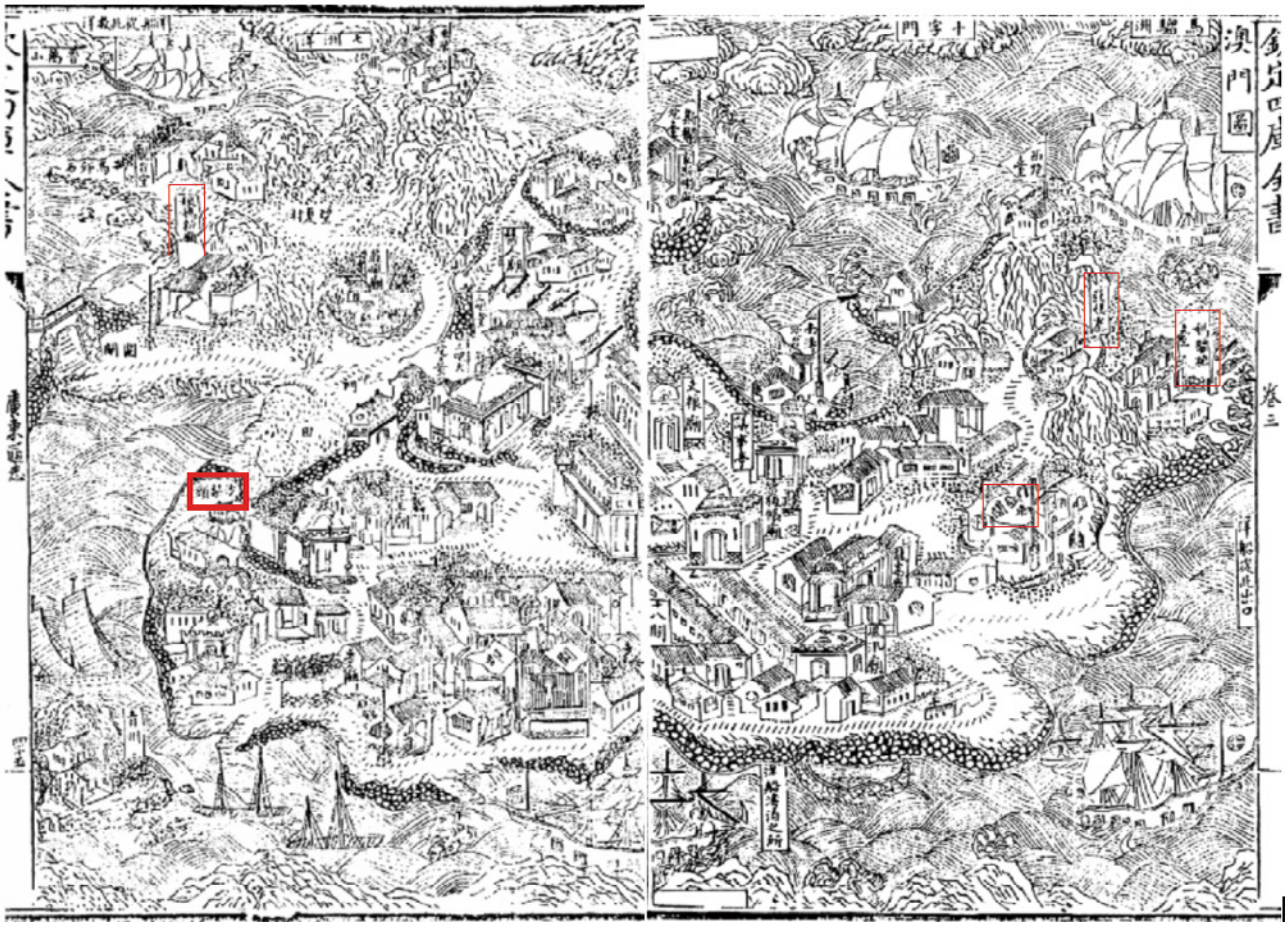

圖 8-1. 雍正《廣東通志》卷三《澳門圖》之右圖稱馬角天后宮為“亞媽閣”，其附近還有“亞媽炮台”“亞媽寨”；其左圖稱蓮峰天后廟為“娘媽新廟”。另外內港有“沙梨頭”。兩廟一稱“亞媽”，一稱“娘媽”，並不一致。

可見其認為當時的廣東話是“Mong Ha”，南京話是“Mong há or Ya”，注意後者的“下”讀寫作“ Há or Ya”兩音；官話讀寫作“ Heah or Hiya”兩音。

4. 葡人以該廟位於“望下（夏、廈）村”，而稱之為“Pagodes de Mong-há（望廈廟）”。其中的“ Mong-há ”為粵語“望廈”的葡語對音翻譯。也有用法語的文獻將蓮峰廟（望廈廟）寫作“La Pagode de Mongha”。[35] 又以其位於由澳門北邊陸路進出大陸的明清軍事要塞“關閘”（Porta do Cerco）之口，而稱之為“Pagode da Porta do Cerco（關閘廟）”。為便於大家研究，現將至今掌管該廟的社團在政府最新登記修改章程後的葡文與中文的廟名原文照錄如下：

> ……《LIN FONG MIO》ou《PAGODE LIN FONG MIO》, também conhecida por《LIN FONG SIM IÜN》 e《PAGODE DA PORTA DO CERCO》, em chinês “蓮峰廟又名蓮峰禪院及關閘廟”。[36]

三、台灣天妃（后）宮廟的名稱正俗源流初探

由於筆者對台灣的天妃（后）宮廟缺乏長期全面的研究，故只能在前文提及的拙作《略論清代以來的天后（媽祖）信仰的演變——以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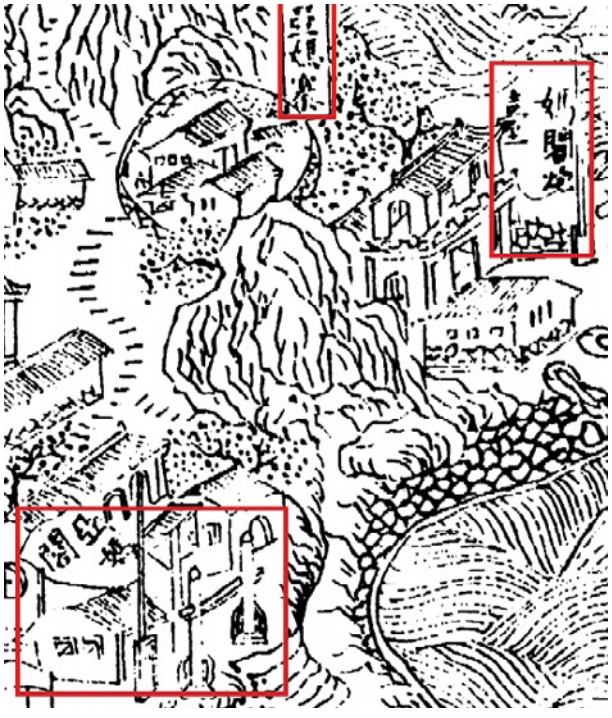

圖 8-2. 為《澳門圖》之右圖“亞媽閣”等部分放大。

國大陸、澳門、台灣的比較為中心》的基礎上，繼續參考台灣蔡相輝先生等一些專家學者的論著，做一初步的探討。正如筆者曾在該文指出：

> 有大陸學者認為：“北方地區因其靠近國家政治中心、受政治影響較大，故多採用‘天妃宮（廟）’‘天后宮（廟）’等稱呼。”[37] 這是非常片面之見。由於元、明、清政府通過欽定的國家祀典對天下的壇廟實行了統一規範與控制。故有關天妃（后）之名稱在當時只要是從中央到地方各級政府實現了有效管治的地方，都是普遍通用的。因此，遠離北京的南方海島諸如台灣、香港、澳門乃至海南島，明清有關神廟多稱“天妃（后）宮（廟）”。[38]

故此，“筆者認為，在明末清初時期，台灣地區的有關廟宇，都是按照全國統一的名稱由天妃向天后演變的，而且這種演變是首先由在台灣的施琅向康熙皇帝提出而獲准並推向全中國的。”筆者還引述台灣的天妃（后）與媽祖廟宇研究專家陳仕賢指出：

> 清康熙 23 年（1684 年）施琅攻台，台灣始納入清朝版圖，原本媽祖的封號為“天妃”，施琅將軍奏請加封為“天后”，此後，媽祖廟稱為“天后宮”。至康熙 59 年（1720 年）翰林海寶、徐葆光出使琉球，平安返回後，認為是媽祖護舟保佑，經奏請奉准列入官方祀典，媽祖廟宇正式成為清朝官方的祀典廟宇。
>
> 台灣稱為天后宮的媽祖廟有：台南大天后宮、赦建天后宮（又稱鹿港新祖宮）、彰化天后宮（內媽祖）等。[39]

筆者認為，陳仕賢對明末清初台灣地區媽祖廟的名稱演變情況的文獻資料記述較為全面。因此，他能作出較為正確的結論說：

> 在清代，官帑興建的媽祖廟，稱為天后宮，一般民眾所興建的媽祖廟，就較少以天后宮為廟名，而需另取廟號，如北港朝天宮、新港奉天宮、大甲鎮瀾宮等，皆為民間參與興建的媽祖廟。[40]

台灣寺廟研究專家卓克華也有同類之見說：

> 按一般而言，清代台灣的媽祖廟，只有官方建立或祭祀者，才稱為“天后宮”，民間者多稱為“X 天宮”“慈 X 宮”“X 興宮”“X 佑宮”，俗稱則一概泛稱“媽祖宮”……[41]

筆者認為，台灣凡是原本為官公的天妃（后）宮廟，而後來被加上各種特稱或俗稱者，應該與澳門的各種天妃（后）宮廟有大同小異的名實變化史。但是必須區分兩種類型：其一，是被改以純民間共用的媽祖宮（廟）為正名者，應該與澳門的“媽祖閣”同類。其二，是以特殊的神功或神號、地名作為某廟大門匾額的正名，例如下文論述的台北淡水河口的首間天妃（后）宮廟，後來被題名為“靈山廟”“干豆廟”“關渡宮”者，應該同類型於澳門第二間天后廟以觀音、天后二神合號的“慈護宮”為

城市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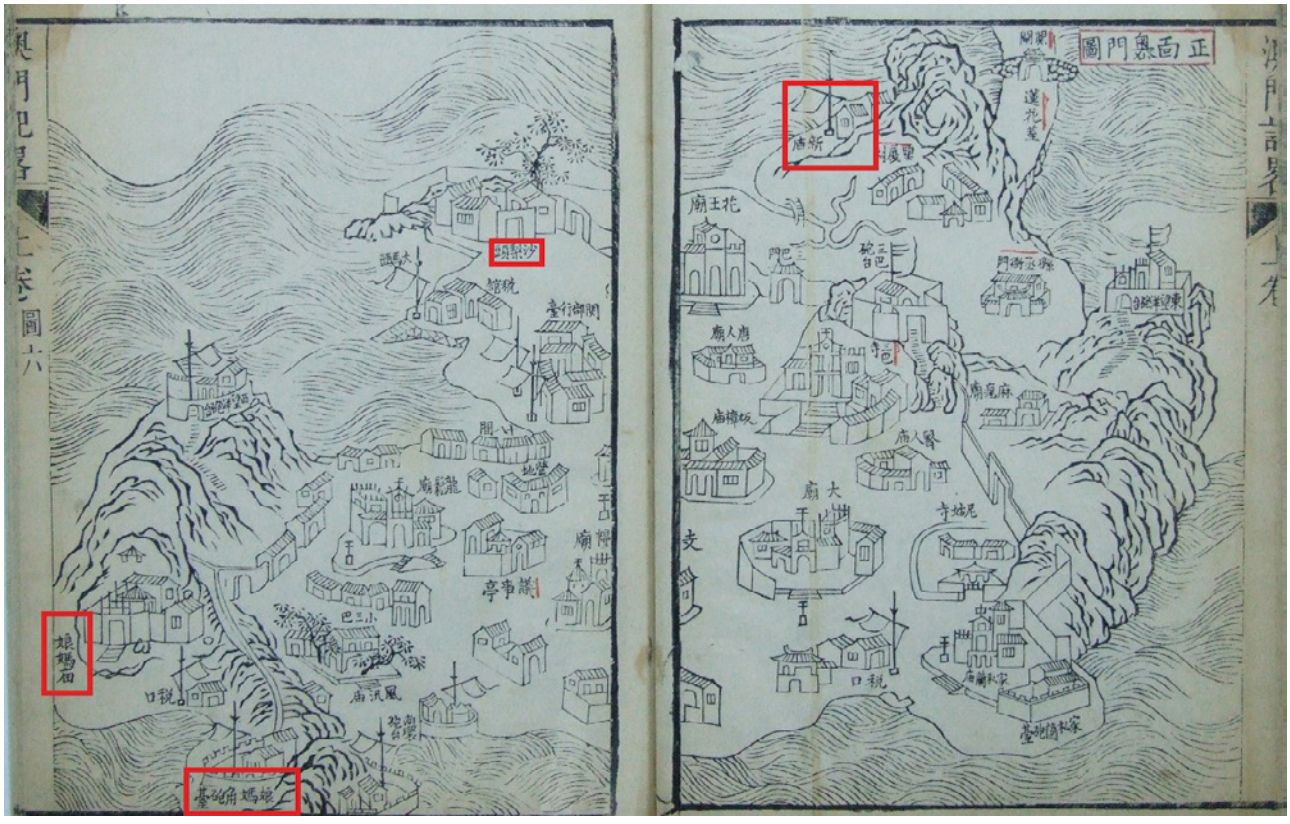

圖 8-3. 乾隆時編，光緒庚辰重刊本《澳門記略》所載《正面澳門圖》之左圖稱馬角天后宮為“娘媽廟”，其附近還有“娘媽角炮台”；其右圖稱蓮峰天后廟為“新廟”，另外內港有“沙梨頭”。

其大門原本所題的特殊正名，後又因為同廟共祀的神靈增加而改以山命名的“蓮峰廟”，為其大門新題的特殊正名。雖然如上所述，淡水河口的首間天妃（后）宮廟，後來被題名為“靈山廟”“干豆廟”“關渡宮”等名，但是其本來就是一間官廟，必然首先擁有和使用全國通用的共名：“天妃（后）宮（廟）”。例如蔡相煇在下文的論述交替使用了“天妃宮”“天妃廟”及其被題顏曰“靈山”，現在被稱為“關渡宮”等名稱的歷史過程，指出：

> 官方非常重視關渡宮的存在，所需經費似由官方負擔，《諸羅縣志》謂：“五十四年重建，易茅以瓦，知縣周鍾瑄顏其廟曰‘靈山’。”為增強廟宇結構的耐用度，還從福建廈門運來所需的木、石建材，並有在一天即運達的神異傳說，《諸羅縣志》謂：“康熙五十四年，干豆門重建天妃宮，取材鷺島；值西風，一晝夜而達。”文中的“鷺島”即是廈門的古名。落成時，縣令周鍾瑄不辭辛勞往返跋涉數百公里前來為天妃廟題名“靈山”，並將關渡宮所在的干豆門及往北投面臨台北湖埔地數十甲授予住持僧綿遠，備供其招佃開墾收租維持廟宇香火，縣令希望關渡宮永續經營的態度非常明顯。[42]

由此可見，該廟屬於官廟及其田地廟產屬於官產，與澳門蓮峰廟相同，無可置疑。其先後以“靈山廟”“干豆廟”為正名，原因也與蓮峰之天妃廟先後以“慈護宮”“蓮蓬廟”“蓮峰廟”為正名的原因過程相類似。又如蔡相煇指出：在康熙五十四年的重建時，是建立在“干豆門象鼻山山頂”的。其於四年後又遷建至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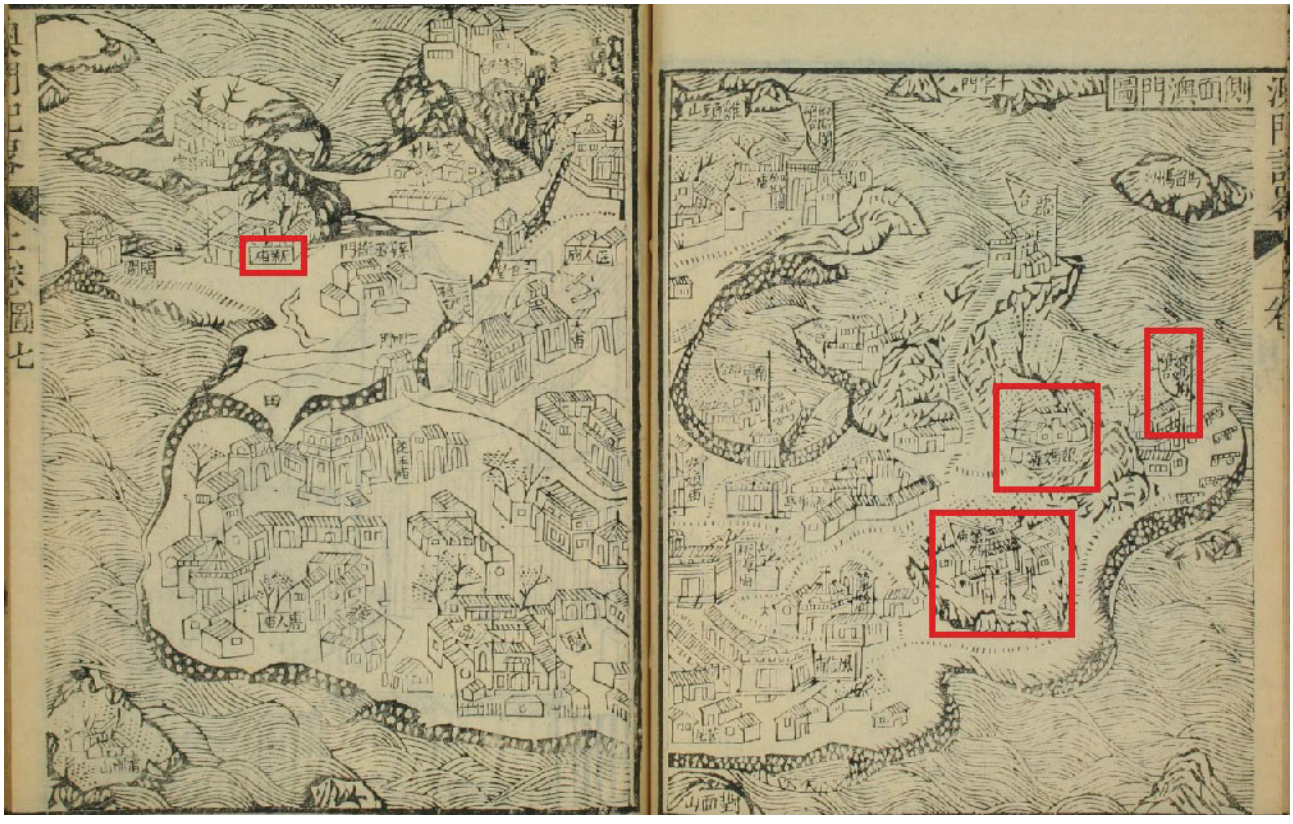

圖 8-4.《澳門記略》所載《側面澳門圖》之右圖稱馬角天后宮為“娘媽廟”，其附近還有“娘媽寨”“娘媽角炮台”顯示廟名與地名的一致；其左圖稱蓮峰天后廟為“新廟”，另外內港有“沙梨頭”。

麓，原因“推測是台北堰塞湖隘口水位降低，福建來北投運載硫磺及雜貨的船舶停泊水面下移……廟宇建築遂隨着關渡碼頭下移而向下遷移。”蔡相煇接着指出：

> 此次建廟，由漳浦、同安、安溪、興化四縣來台北從事海運、採硫商人協議，公舉高飛鶴為董事，四縣人樂捐兩千兩百餘元為資金，於康熙 56 年 11 月興工，57 年 11 月竣工，主祀天上聖母，合祀三官大帝、觀音佛祖。而《淡水廳志》則記其事於康熙 58 年，謂：“天后宮：……一在關渡門，原建山頂，康熙五十八年，移建山麓。”[蔡原註：見《淡水廳志》卷 5，祠祀，天后宮。] 在周鍾瑄編纂的《諸羅縣志》山川總圖，干豆門旁所繪靈山宮即在平地，廟前水面上還有數艘海舶。關渡宮 10 年內在官方、四縣商賈協助下三次修建廟宇，是宗教史上很少看到的例子。[43]

竊以為，此次遷移后的廟宇應該是按照康熙、雍正時期同類型宮廟的模式，和澳門蓮峰廟結構格局相同，都是以天妃和觀音二神並為主祀的。正如蔡先生下文指出，直到清末日本侵佔台北淡水一帶之時，該廟仍然是“兩殿兩廂式建築格局，前殿供奉媽祖，後殿供奉觀音”，[44] 這與澳門蓮峰廟的格局基本相同。這也就是該廟先後以“靈山廟”“干豆廟”為特殊之正名的原因。

總而言之，明清時期的澳門與台灣的港口關塞，都屬於官方新開拓建設的軍政農商與宗教文化中心要地，所建各种天妃（后）宮廟皆為官建，以推行朝廷官定的宗教文化信仰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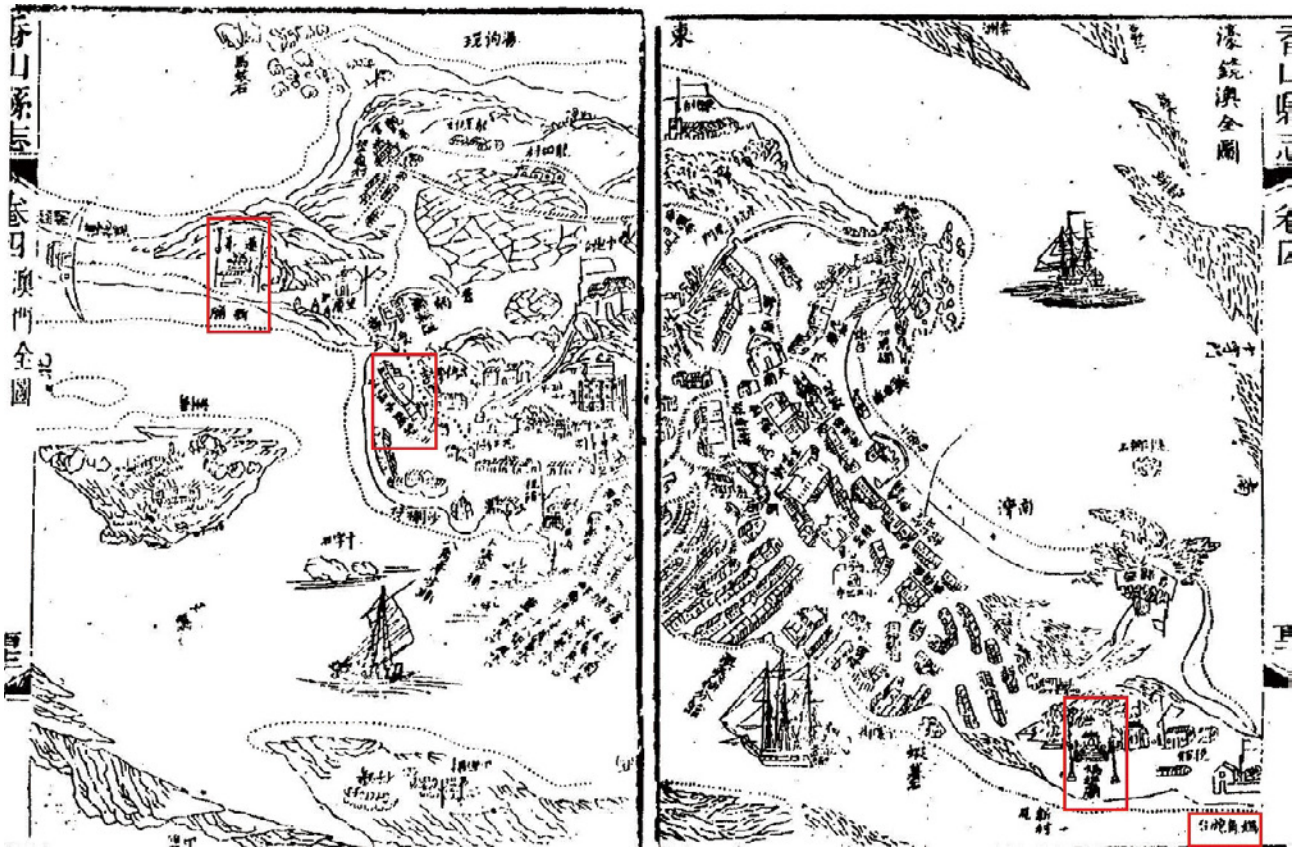

圖 8-5. 道光《香山縣志》卷四所載《澳門全圖》之右圖稱馬角天后宮為“媽祖廟”，其附近還有“媽角炮台”顯示廟名與地名的不一；其左圖稱蓮峰天后廟為“蓮峰新廟”，另外內港有“沙梨頭永福社”。

而實際兼為軍政農商服務，故其宮廟都以皇帝欽定全國統一的天妃或天后為共名。雖然，其中也有很多另加地方特性以作分別的殊名，但是，不可能有純民間私建而可以脫離共同之正名，只有私定的殊名之宮廟。放眼世界，即使是屬於愛國華人在他國異鄉所建之同類宮廟，大多數也都是自覺奉行這種命名的原則。例如，目前所見馬來西亞清代以來的同類宮廟，很多都以清朝欽定的“天后宮”為通用之正名，另加特殊的定語作區分。[45]

四、清代康雍乾時期台灣的天妃（后）宮的正名變化略論

筆者據台灣專家蔡相輝先生的大作《北港朝天宮志》所載文獻資料作初步的研究分析，認為施琅於康熙二十五年所建之廟名“天妃宮”，為清代在台灣乃至全中國最早官建祭祀天妃的廟宇，反映了其時所祭祀之神正名仍然沿用明代的“天妃”，建築名稱也是沿用明代的“宮”。目前所見《天妃顯聖錄》《天后顯聖錄》等明清文獻記載最早下詔令稱有關神廟為“天妃宮”者，乃“明成祖永樂七年，以神屢有護助大功，加封‘護國庇民、妙靈昭應、弘仁普濟天妃’，建廟都城外，額曰：‘弘仁普濟天妃之宮’。”[46]這是清初仍承明制，用“天妃宮”之名的原因。其後稱“廟”者才逐漸出現增多，由此呈現“宮”與“廟”並用而後者“後來居上”，在雍正乾隆時期出現後者多於前者的情況。康熙年間最早名“天妃宮”者有鎮北坊、安平鎮、澎湖等三間；與這三間同年的還有鳳山縣龜山頂與鳳山興隆左營的兩間，被稱

為“天后廟”，竊以為當時不可能有“天后廟”之名，其本名也應和前三間一樣為“天妃宮”，是乾隆十年重修後改名；同時期而稍後名“天妃廟”者，有笨港（康熙三十九年）、干豆門（康熙五十一年）、鹼（鹹）水港街（康熙五十五年）、諸羅縣（康熙五十六年）等四間。至雍正、乾隆年間，神之正名都已經改稱“天后”，其時的廟宇正名則是“天后宮”與“天后廟”並存。名“天后宮”者共有七間，另有名“天后聖母宮”者兩間，合共九間；名“天后廟”者共有十四間，另有名“天后聖母廟”者六間，合共二十間。[47] 這顯示了改“天妃廟”為“天后宮”的歷史趨勢。以下對清代台灣一些宮廟的正名變化舉例論述：

（一）康熙皇帝於十九年下詔沿襲了明朝“護國庇民妙靈昭應弘仁普濟天妃”的封號，這是施琅最早在台灣所建之廟正名為“天妃宮”的背景。至於該宮廟及前述鳳山縣龜山頂與鳳山興隆左營之宮廟的創建時間的異說岐見，台灣學者石萬壽作了不同的考證，可供參考，於此不作贅引。值得注意的是其對此“天妃宮”至康熙五十九年始改名“天后宮”，以及其后“天妃”為“天后”兩種名稱“混雜使用”的過程舉證論述。[48] 這與下文對石教授所列有關笨港“天妃廟”的資料的綜合研究，可以和筆者前述澳門首、次兩間天妃（后）宮廟的名稱演變的考據相互印證。

（二）前述笨港“天妃廟”，據石萬壽所引康熙五十八年的《諸羅縣志》記載：“天妃宮，一在外九莊，（康熙）三十九年居民合建”。然而該廟不存於後世，故石萬壽進一步指出：

> 唯今存於北港朝天宮，立於乾隆四十年，由諸羅笨港縣丞薛肇璜撰述，題名《重修笨港天后宮碑記》則云：“笨港天后宮，建自雍正庚戌（八）歲，修於乾隆辛未（十六）年，迄今二十六載。”乙未前後的《雲林採訪冊》即用此說。然北港廟本身所相傳，後錄於《台灣私法・附錄參考書》第二卷上二二八頁，題《北港朝天宮由來》一文，則云：自康熙三十三年三月，僧樹璧奉湄洲朝天閣天后聖母到此，因九莊前係泉漳之人雜處，素感神靈，無從瞻拜，故見人奉神像來，議留主持香火，立祠祀焉……乾隆間，笨港分縣因航海來台，感戴神庥，始捐俸倡修……廟廡益增巍峨，以神由湄洲朝天閣來，故顏其額曰“朝天宮。”日治時期相良吉哉的台南州祠廟名鑑，以及近日北港朝天宮所編的廟志均宗此說。……[49]

以上所略之文有石萬壽對“北港廟本身所相傳”之說的否定分析，竊以為有理有據。在此補述一些淺見：

1. 笨港縣丞薛肇璜所撰《重修笨港天后宮碑記》應是官方建修該廟的正確記錄。“北港廟本身所相傳”之說乃私家後出的傳說，與前述澳門媽祖閣的值理會的私家後出的傳說，具有同樣虛構訛傳的成分。其所謂“乾隆間，笨港分縣”應是指乾隆四十年撰碑的“諸羅笨港縣丞薛肇璜”。而薛碑並沒有提及所謂“康熙三十三年三月，僧樹璧奉湄洲朝天閣天后聖母到此”，然後引起當地人建廟之事。可見其為後出的私家虛構傳說。其中“天后聖母”應為民間對傳說的明崇禎年間改封的“天仙聖母”之號的衍生，與後來流行的“天上聖母”同源異流。[50] 福建莆田學者鄭麗航曾作深入的專論考證，指出：“編造明崇禎朝封天妃為‘碧霞元君’的始作俑者是清初道士”，其影響所及，就是清雍正乾隆時有“天后聖母”之名號流行，例如，乾隆二十九年（1764 年）編《大清一統志》卷 65：“惠濟祠……本朝雍正二年重修，敕封‘天后聖姥碧霞元君’……”還有又刊印於清光緒七年（1881 年）的《城北天后宮志》（杭州孩兒巷天后宮宮志）在歷朝封號碑裡載：“乾隆二十二年加封‘誠感咸孚顯神贊順’，敕封‘護國庇民明著妙靈昭應宏仁普濟誠感咸孚顯神贊順天后聖母慈惠碧霞元君’。”[51] 這裡的“天后聖姥碧霞元君”“天后聖母慈惠碧霞元君”都是不可能有的封號。如前所引述，康熙時台灣名“天后聖母”宮、廟者共有八間。

城市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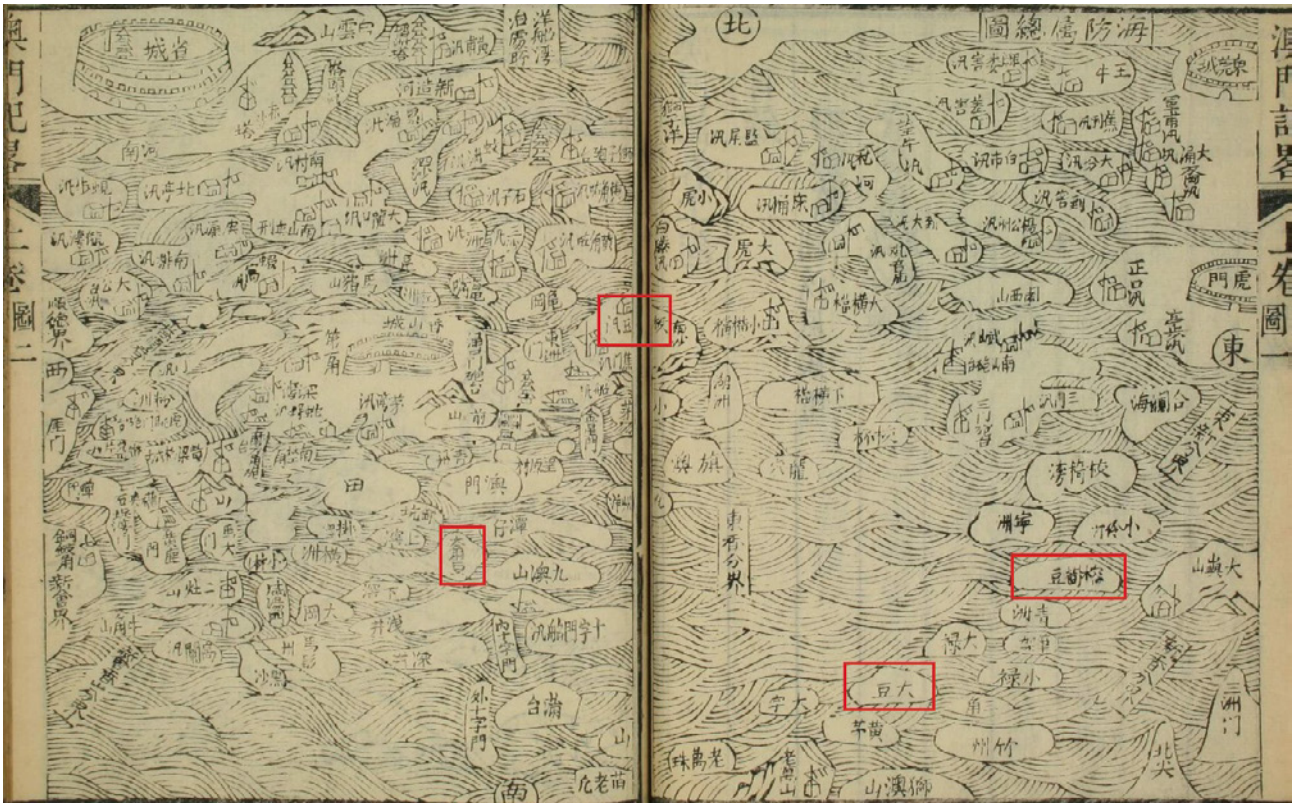

圖 9.《澳門記略》的《海防總圖》所載地名的“榕樹頭”“大頭”“板頭汛”“大角頭”等“頭”字都被寫作“豆”。

可見私家傳說稱康熙年間已經有此名詞，是將後出名號加入前代的鐵證。

2. 至於“朝天閣”，從《天后顯聖錄》《昭應錄》等書所載圖畫看，該閣分載兩圖，可見其原來距離湄洲天妃宮的正殿較遠。[52]（參考圖 9）而且該閣的祭祀的神像與功能無考不詳，因為早在康熙二十二年八月底福建總督姚啟聖不滿湄洲天妃宮的正殿與朝天閣的配置與方位朝向，拈鬮求神同意其將該閣拆除，改建為正殿。茲引有關記載如下：

《大闢宮殿》

大總督姚（啟聖）……於（康熙二十二年）八月二十三日親到湄洲，詣廟具疏神前，虔祝順風，願大闢殿宇，以報神功。於是神前拈鬮，准將東邊朝天閣改為正殿。……

《總督祈禱疏文》

福建總督姚啟聖謹抒愚衷，上請天妃主裁而言曰：……啟聖百叩稽首之下，見廟貌尚有未妥……況正殿朝南，而朝天樓、山門各俱向西，亦非宜於神靈之所憑依也。今啟聖議以正殿既朝南，則朝天樓、山門俱宜開闢朝南，此為一議。如神意定於朝西，則山門、鐘鼓樓止須蓋完，惟將朝天樓陞高改為正殿，而以原廟為寢宮。此又為一議。若神意不准二議，原欲仍舊向，啟聖亦惟神是聽……敬陳三議，分列三鬮，惟神裁定。[53]

值得注意的，就是姚啟聖稱“朝天閣”為“朝天樓”，這是把“閣”與“樓”看成是同義詞，因為兩者可以合二為一成為複詞“樓閣”。從有關圖畫看，當時湄洲天后宮的“朝天閣”為下部為兩壁架空的中通過道，且上下

等寬等高的二層樓小型建築。而正殿則是下層方正高大四圍有門（窗）牆，上層較為狹小的大型建築。天妃神意的顯示結果是同意姚啟聖按照二議而行，“將朝天樓陞高改為正殿，而以原廟為寢宮”。所謂“將朝天樓陞高改為正殿”，實際是要把它的底層擴大兼增高，變成與正殿一樣的結構。由此也可以知道，澳門馬角的天妃（后）宮廟後來被改稱為“媽祖閣”，實在是不倫不類，有“閣”之名而無其實。清康熙、雍正年間釋普日、釋通峻重修的《天妃顯聖錄》所載之《湄洲勝境》圖不載朝天閣，[54] 應是當時情景的正確反映。故此，絕對不可能有所謂“康熙三十三年三月，僧樹璧奉湄洲朝天閣天后聖母到此”之事。

（三）前述干豆門的天妃廟，其後來被稱為“干豆門靈山廟”後又被稱為“關渡宮”，其中變化原因過程無人探討。筆者竊以為其俗稱出現流行的原因，應與台灣及澳門的天妃（后）宮廟的變化原因過程大同小異。

1. 對於“關渡宮”之名稱來源，目前關渡宮公佈的《關渡宮簡介・歷史沿革》說：

> “關渡”是由凱達格蘭族語“Kantou”而來，西班牙文獻中則記為“Casidor”；另因發音語系不同，故產生多整別稱，常見有“甘答”“干豆”“干荳”“肩脰”“墘竇”和“官渡”等，基本上是由平埔族語所音譯而來。直到乾隆25年（1760年）續修《台灣府志》時，始出現“關渡”；日治時代一度改稱為“江頭”，但是光復後又恢復成“關渡”，並沿用至今。[55]

其實，以上之說，乃出於方豪的《台北關渡之地名學的研究》一文。[56] 雖然，其文對現存歷史文獻的中文的“干豆”“干荳”“肩脰”“墘竇”和“官渡”等詞的源流，作了相當全面的考證，極具參考價。但是，卻作出如下誤導極大結論：

> 台灣地名的來源，不外四種：一是大陸移民命名，二是山地同胞命名，三是歐洲人命名，四是日本人命名。關渡地名的來源是屬於哪一種的呢？
>
> 關渡這個地名的最早寫法是干豆，它的原名我想是西班牙文 Casidor。下面是我要舉的理由。
>
> 1. 西班牙人稱淡水河為 Kimazon，稱淡水港為 Casidor（譯音作干四豆），而淡水港與淡水河的分界就是干豆門。
>
> 2. Casidor 的讀音與干豆極似。漢文譯音，中間略去 si 音，這是譯音中常見的。
>
> 3. 西班牙人稱淡水港為 Casidor，在明崇禎二年（1629），比郁永河所記甘答一名早六十八年，比杜臻所用干豆一名亦早五十六年。我們並沒有找到比這個西班牙名更古的名字。但最初實由番文轉為西班牙文讀音，然後再轉為漢人讀音，因為漢人到台北定住，已遠在西班牙人退出以後，漢人大概不會直接從西班牙人或西班牙文取得干豆的譯音。
>
> 4. 西班牙文式名字，在台灣北部保留下來的不止干豆一名，三貂角（或作三朝，或作山朝）原名便是 San Diago。

竊以為對此說值得提出商榷討論。請看，此說首先主張“干豆”等詞的“原名我想是西班牙文 Casidor”。但是後來又說：“最初實由番文轉為西班牙文讀音，然後再轉為漢人讀音”。這顯然是前言不對後語，十分自相矛盾混亂了。由此而誤導出前引《關渡宮簡介・歷史沿革》的所謂“關渡”以及“甘答”“干豆”“干荳”“肩脰”“墘竇”和“官渡”等皆由“凱達格蘭族語‘Kantou’而來”，“基本上是由平埔族語所音譯而來”等謬說。對此不妨試問：凱達格蘭族語或平埔族語的“Kantou”之詞意為何？而西班牙人為何會把

城市形象

圖 10.《澳門記略》的《青洲山圖》的“沙梨頭”也被寫作“沙梨豆”。

“Kantou”譯為“Casidor”。而且為何“遠在西班牙人退出以後”，漢人才又從“平埔族語”的“Kantou”音譯出漢語的“干豆”“甘答”“干苳”“肩脰”“墘竇”和“官渡”等詞？如果無人對之作出正確的解釋，則凱達格蘭族語或平埔族語的“Kantou”顯然應是漢語“干豆”等詞的音譯，而非反過來說漢語“干豆”等詞是“Kantou”的音譯。眾所周知，中國大陸沿海的福建、廣東、江浙一帶的漢族先民肯定比西班牙人早進入台灣沿岸及各海港進行農漁工商等業的開發。所到之處的自然及人文的地名大多數都是按照漢人的傳統文化習俗命名。方豪既然可以在毫無文獻作證的情況下，臆斷西班牙人的“Casidor”一詞“最初實由番文轉為西班牙文讀音”，那麼，我們為何不可以用同樣的邏輯，設想其更大的可能是“最初實由漢人‘干豆’之類的詞語轉為西班牙文讀音”呢？由此我們還可以進一步推定，其實，漢人對台灣淡水河沿岸及港口的開發，是在西班牙人到達之前很久之事，才會留下從口語到文字音義的一系列源遠流長的證據。

2. 由漢族官員在台北淡水河口之軍事要地主建的首間天妃廟，其正名為天下通用的“天妃廟”，已為康熙 56 年修的《諸羅縣志》所明載，台灣學者蔡相輝等多有引證，應無疑義。其後於“五十四年重建，易茅以瓦，知縣周鍾瑄顏其廟曰‘靈山’。”這符合在通名“天妃廟”之外再加自身特稱的命名原則方法，與澳門的蓮峰廟命名相類，也應無疑義。需要補充说明：蓮峰廟是先有蓮蓬（峰）山之名，然後以山名命廟名；而靈山廟則可能因為該廟被命名為“靈山廟”，其所在之山才被稱為“靈山”。因為該山原名為“象鼻山”。[57]

3. 至於最早為方志所記載該廟所在地的漢語俗名為“干豆門”，該廟後來又被稱為“干豆門天妃廟”“干豆門天后宮”，略稱“干豆廟”“干豆宮”，這都是符合以漢語方言地名加為宮（廟）作為俗名的慣例。疑難問題的產生，就在於對“干豆”一詞之意從來沒有人加一解釋，在最初使用此詞的地方之人自然知其在當時當地流行之義，以為無需註解。而後來時移世易，又多有音變轉寫訛傳為“甘答”“干苳”“肩脰”“墘竇”和“官渡”等等，遂使今人以其為凱達格蘭族語“Kantou”的音譯。其實，“干豆”之意直解就是澗頭或江頭，可以指碼頭港口。《詩經・斯干》的“干”字就是“澗”字的通假。而且在現代潮州方言，“干”與“江”皆有音 [kaŋ]，福州的“干”與廈門的“江”皆音 [kaŋ]。故此可以推斷在清初從福建、廣東赴台的官民所用閩、潮方言寫音的“干”字其實是“江”字。至於“干豆”的“豆”字，其實是“頭”字之略寫兼方言的音變寫音。筆者曾發文力證粵方言流行的“老豆”（用於稱父親或丈夫），以及“衰鬼豆”（用於略帶貶義的昵稱）、“打關豆”（《西遊記》寫作“翻筋斗”，其正字及正意應為“翻跟頭”）等詞的“豆”字皆為“頭”字之略寫兼方言的音變

寫音。[58] 另外，還證明《澳門記略》的《海防總圖》所載地名的“榕樹頭”“大頭”“板頭汛”“大角頭”等的“頭”字都被寫作“豆”，也都是“頭”字之略寫兼方言的音變寫音。[59]（參考圖 10）此外，澳門半島從關閘蓮峰廟到媽祖閣之間的內港華人區，有一個古今沿用的著名地名“沙梨頭”，在《澳門記略》的地圖也被寫作“沙梨豆”。（參考圖 10 及圖 8-1、8-3、8-5）筆者認為，只要留意，無論在澳門、香港、台灣或大陸，都會發現有很多諸如此類的方言詞音變異字的例子。

4. 順便補充對前輩之論的一點商榷，就是已故著名史家韓振華在 1979 年發表《干豆考》提出如下之說：

> 十八世紀中國翻譯古葡文的《地圖》中有萬里長沙、萬里石塘（泛指南海諸島）並有歸屬於“干罩”或“干豆”（葡文“Cantao”，廣東）的標註。
>
> 十八世紀前期，中國翻譯當時西洋人的地圖，在中國南海中有“矸罩”一名，……矸罩即葡文 Cantao 或 Canto 的對音，亦即中文廣東的譯音。由於譯人不知 Cantao 或 Canto 即廣東的葡語譯音，反而按照原文又再音譯為矸罩……
>
> 十九世紀前期，鴉片戰爭以前，中國人所繪的一些地圖，也有參考某些翻譯過來的西洋人所作的地圖，因此，在標誌着萬里長沙、萬里石塘的歸屬之中，仍然按照葡文的廣東二字譯音——Cantao 或 Canto，譯為中文“干豆”……至今，我國西沙群島最北面的北礁，仍稱為干豆，就是保留這種稱謂的殘跡。[60]

竊以為此說也持之有故，言之成理，雖然目前影響甚大，[61] 但是只可以聊備參考。但是，正如筆者上文考證，台北的“干豆”早在十七世紀的台北文獻已經出現，沒有證據表明其為中文“廣東”的葡語或其他外語的音譯在回譯為中文的結果。故筆者認為，十八、十九世紀南海的“干豆”，應該與十七世紀的台北文獻的“干豆”一脈相承，是指海港碼頭。正如筆者上文考證，廣東珠江口的古地圖將“頭”字簡略寫作“豆”字甚多，“干豆”的“豆”正寫為“頭”，故其為海門又寫作“干豆（頭）門”，後來又異寫作“關渡門”。在南海也有名為“後頭門”的海島，葡文對音為“Hou T’ou-men”。[62] 由此可見，東與豆（頭）的葡文對音不同，不可以主觀地將葡文“tao”或“to”對音的“東”與“豆（頭）”混為一談。

五、結語

綜上所述，可以確證：明清澳門與台灣的天妃（后）廟都是在邊陲要地由官方主導建立維護的官廟，其正俗名稱源流變化都有共同的原因與規律。由於澳門曾經被葡萄牙竊據管治了約一百五十多年，台灣也曾被日本侵佔了五十年，中國清朝官廟的名實體系遭到外國勢力的破壞性的強行介入管治而脫離了原本的正軌，逐漸成為被歷史塵土掩埋的文化遺跡。雖然，在如今的台灣地區和澳門地區，兩地古老的天后宮廟的名實並未能回復舊貌原樣，而是繼續各有不同的新變化。但是，萬變不離其宗。嚴謹而努力的歷史研究者透過地方文化變化差異的表象，仍然可以探尋真實的歷史文獻殘存至今之一系列證據，研究理清其同源異流的原因與軌跡。達到原始要終，正本清源，去偽存真，弄清楚有關宮廟的名實演變歷史的來龍去脈。

本文只是初步畧探，其餘問題，容後繼續撰文探討。

己亥正月初七（2019 年 2 月 11 日）稿
二月廿九改定
重陽節後再修訂

註釋：

1. 譚世寶：《澳門歷史文化探真》，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第 1-13、14-37、38-74、75-85、114-164、165-180、181-196、197-220、308-358、359-370、371-377、478-486、487-493、495-512、549-558 頁。
2. 原文報告於 2004 年 11 月澳門大學的研討會，後收入《中西會通與創新（二十一世紀中華文化世界論壇國際研討會論文集）》下，澳門：澳門大學，2009 年，第 587-612 頁。
3. 譚世寶：《“普天之下”的澳門，究屬哪國之土？》，《中西文化研究》9，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06 年，第 162-173 頁。
4. 譚世寶、胡孝忠，原文發表於 2008 年 11 月 25 至 26 日在澳門大學舉行的“省港澳與珠三角地域歷史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
5. 譚世寶、胡慧明，《20 世紀 90 年代以前的澳門廟宇神祇研究述評》，《民俗研究》2，濟南：山東大學，2010 年，第 198-212 頁。
6. 譚世寶、胡慧明，《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述評》，《文化雜誌》中文版 75，2010 年，第 137-210 頁；其後略加修改為譚世寶：《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評述》，香港：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2015 年。
7. 譚世寶：《略論清代以來的天后（媽祖）信仰的演變——以中國大陸、澳門、台灣的比較為中心》，高雄：江寶釵主編，《媽祖信仰文化暨在地人文藝術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稿本，2012 年，第 79-96 頁。
8. 譚世寶：《用五重證據法研究明代國名及一些地名之外語名稱——以糾正 China、Tamão、Macau 等名的誤解為中心》，原文發表於 2013 年 12 月 9 至 10 日香港大學舉行的“第二屆饒宗頤與華學暨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成立十周年慶典國際學術研討會”；後略加修改名為《用五重證據法糾正明代國名及一些地名之外語偽名——以糾正 China、Tamão、Macau 等偽名及其流弊為中心》，《文化雜誌》中文版 97，2016 年，第 168-182 頁；又收入《馬交與支那諸名考》，第 366-394 頁。
9. 譚世寶：《明清天妃（后）與媽祖信仰的名實演變及有關研究述評》，原刊《文化雜誌》中文版 90，2014 年，第 12-30 頁；後略改收入《馬交與支那諸名考》，第 330-365 頁。
10. 譚世寶：《馬交與支那諸名考》，香港：香港出版社，2015 年，第 414-422 頁。
11. 譚世寶：《金石銘刻的澳門史——明清澳門廟宇碑刻鐘銘集錄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6 年，《前言》及第一章的總論。
12.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等：《清代媽祖檔案史料匯編》之《目錄》，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2003 年，第 1-15 頁。
13. 參考譚世寶：《明清天妃（后）與媽祖信仰的名實演變及有關研究述評》，原刊《文化雜誌》中文版 90，2014 年，第 18-20 頁；《馬交與支那諸名考》，香港：香港出版社，2015 年，第 340-342 頁。
14. 參考譚世寶：《金石銘刻的澳門史——明清澳門廟宇碑刻鐘銘集錄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6 年，第 362-365 頁。
15. 參考譚世寶：《金石銘刻的澳門史——明清澳門廟宇碑刻鐘銘集錄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6 年，第 10-14 頁；《明清天妃（后）與媽祖信仰的名實演變及有關研究述評——以糾正澳門的偽名及有關假史偽說為中心》，原刊《文化雜誌》中文版 90，2014 年，第 12-30 頁；《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評述》，香港：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2015 年，第 149-151 頁。
16. 參考譚世寶：《明清天妃（后）與媽祖信仰的名實演變及有關研究述評》，原刊《文化雜誌》中文版 90，2014 年，第 18-19 頁。
17. 蔣維錟、周金琰：《媽祖文獻史料匯編》（第二輯）著錄卷上編，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2009 年，第 122-123、156-157、190-191 頁等所載之圖。
18. 參考譚世寶：《澳門歷史文化探真》，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第 211-212 頁。
19. Rui Manuel Loureiro, *Em Busca Das Origens de Macau,* (Macau: Museu Marítimo de Macau), 1997, pp. 84, 119-134. 參見同上書（中文本）[葡] 羅理路：《澳門尋根》，澳門：澳門海事博物館，1997 年，第 89、94-95 頁；譚世寶：《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評述》，香港：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2015 年，第 138-139 頁。
20. Rui Manuel Loureiro, *Em Busca Das Origens de Macau,* p.189. 參見 [葡] 羅理路：《澳門尋根》，第 136 頁；譚世寶：《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評述》，香港：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2015 年第 139 頁。
21. [葡] 斯巴爾・達・克魯斯神父 (Fr. Gaspar da Cruz)：《（專著詳細講述）中國情況》（*Tratado em que, se contam muito por extenso as cousas da China* ），澳門：澳門海事博物館，1996 年，葡文部分，第 44 頁。

22. 譚世寶：《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評述》，香港：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2015 年，第 138 頁。
23. 譚世寶：《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評述》，香港：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2015 年，第 142-144 頁。
24. 譚世寶：《澳門歷史文化探真》，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第 50 頁；《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評述》，第 142 頁。
25. 譚世寶：《澳門歷史文化探真》，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第 55-56 頁。
26. 譚世寶：《澳門歷史文化探真》，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第 211-212 頁。
27. 譚世寶：《馬交與支那諸名考》，香港：香港出版社，2015 年，第 331-334 頁。
28. 參考譚世寶：《明清天妃（后）與媽祖信仰的名實演變及有關研究述評》，原刊《文化雜誌》中文版 90，2014 年，第 15-17 頁之文與圖。
29. 參考譚世寶：《古今通語、方言與外語的音轉及對音探討舉例——以粵閩等方言的音轉及對音的原詞探討為中心》，《中西文化研究》，2010 年 2 月， 第 181-191 頁。
30. 參考譚世寶：《金石銘刻的澳門史——明清澳門廟宇碑刻鐘銘集錄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6 年，第 118-246 頁；《澳門“民間宗教”信仰研究史評述》，第 164 頁。
31. 道光九年祝淮主修的《香山縣志・恭常都圖》仍標此廟名“慈護宮”，同治、光緒的縣志圖沿之。至今懸掛於該廟正殿門之橫木匾額名為“蓮峰廟”，上款題：“光緒二年歲次丙子重修”，下款題：“知香山縣事仁和許乃來敬書”。而許乃來實為嘉慶四年至七年（1799-1802 年）的香山知縣，此匾之題款會使人誤會許乃來是光緒二年的香山知縣。而汪兆鏞《微尚齋詩續稿・己卯正月十三日偕張闇公蓮峰廟禮佛作》詩之《序》云：“廟在澳門蓮花莖山麓，明季為棲壑和尚道場，舊名慈護宮，碑刻嵌壁。國朝道光十年，香山縣知縣錢塘許乃來援西嶽華山廟例，題門額曰蓮峰廟，相沿至今。”（轉引自方寬烈：《澳門當代詩詞紀事》，澳門：澳門基金會，1996 年，第 222 頁，而標點略有修改）這就使人誤會許乃來是道光十年的知縣，其題此廟額是由此年一直相沿而懸掛至今天。至於汪氏又說此廟為棲壑和尚道場，也都是至今仍有相當影響的誤說，今人誤以為該廟創建於明代的各說，實濫觴於汪氏。參考譚世寶：《澳門歷史文化探真》，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第 308-358 頁。
32. 譚世寶：《〈望廈條約〉簽訂處及名稱之異說考辨》，《文化雜誌》中文版 62，2007 年，第 28 頁；《馬交與支那諸名考》，香港：香港出版社，2015 年，第 251 頁。
33. 譚世寶：《〈望廈條約〉簽訂處及名稱之異說考辨》，《文化雜誌》中文版 62，2007 年，第 25 頁；《馬交與支那諸名考》，香港：香港出版社，2015 年，第 246 頁。
34. 譚世寶：《〈望廈條約〉簽訂處及名稱之異說考辨》，《文化雜誌》中文版 62，2007 年，第 26 頁；《馬交與支那諸名考》，香港：香港出版社，2015 年，第 248 頁。
35. 譚世寶：《〈望廈條約〉簽訂處及名稱之異說考辨》，《文化雜誌》中文版 62，2007 年，第 26 頁；《馬交與支那諸名考》，香港：香港出版社，2015 年，第 247-248 頁。
36. http://bo.io.gov.mo/bo/ii/2005/17/anotariais.asp 所載蓮峰廟 / 蓮峰禪院的檔案，檔案組 1 號 28/2005。
37. 董季群：《天津文化通覽・天后宮寫真》，天津：天津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2 年，第 178 頁。
38. 譚世寶：《略論清代以來的天后（媽祖）信仰的演變——以中國大陸、澳門、台灣的比較為中心》，高雄：江寶釵主編，《媽祖信仰文化暨在地人文藝術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稿本，2012 年，第 86 頁。
39. 原文見陳仕賢，《台灣的媽祖廟》，台北：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6 年，第 13、26 頁；引文見譚世寶：《略論清代以來的天后（媽祖）信仰的演變——以中國大陸、澳門、台灣的比較為中心》，高雄：江寶釵主編，《媽祖信仰文化暨在地人文藝術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稿本，2012 年，第 87 頁。
40. 陳仕賢：《台灣的媽祖廟》，台北：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6 年，第 26 頁。
41. 卓克華：《竹塹媽祖與寺廟》，台北：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第 166 頁。
42. 蔡相輝：《台灣的媽祖信仰》第五章《台北市首座媽祖廟關渡宮》，台北：秀威資訊出版公司，2018 年。
43. 蔡相輝：《台灣的媽祖信仰》第五章《台北市首座媽祖廟關渡宮》，台北：秀威資訊出版公司，2018 年。
44. 蔡相輝：《台灣的媽祖信仰》第五章《台北市首座媽祖廟關渡宮》，台北：秀威資訊出版公司，2018 年。
45. 參考蘇慶華、劉崇漢：《馬來西亞天后宮大觀》第一輯與第二輯，吉隆坡：雪隆海南會館天后宮媽祖文化研究中心，2007 年與 2008 年。

46. 蔣維錟、周金琰：《媽祖文獻史料匯編》（第二輯）著錄卷上編，第 77、82、133、160 頁。

47. 參考蔡相煇：《北港朝天宮志》，雲林：北港朝天宮董事會，1995 年，第 62-66 頁。

48. 參考石萬壽：《台灣的媽祖信仰》，台北：台原出版社，2000 年，第 72-73、76、198-204、244 頁。

49. 石萬壽：《台灣的媽祖信仰》，台北：台原出版社，2000 年，第 208-210 頁。

50. 參考石萬壽：《台灣的媽祖信仰》，台北：台原出版社，2000 年，第 53 頁。

51. 鄭麗航：《天妃附會碧霞元君封號考》，《莆田學院學報》12:6，2005 年 12 月，第 79-81 頁。

52. 蔣維錟、周金琰：《媽祖文獻史料匯編》（第二輯）著錄卷上編，第 122-123、156-157、190-191 頁等所載之圖。

53. 蔣維錟、周金琰：《媽祖文獻史料匯編》（第二輯）著錄卷上編，第 100-101 頁。

54. 蔣維錟、周金琰：《媽祖文獻史料匯編》（第二輯）著錄卷上編，第 70-71 頁。

55. http://www.kuantu.org.tw/GDT_C_01_01.html 所 載（2019 年 2 月 3 日引）。

56. 方豪：《台北關渡之地名學的研究》，《方豪六十自定稿》上冊，台北：學生書局， 1969 年，第 744-759 頁。

57. 蔡相煇：《台灣的媽祖信仰》第五章《台北市首座媽祖廟關渡宮》。

58. 譚世寶：《粵方言“老豆（竇）”及相關字詞考釋》，《語叢》，1991-1992 年，澳門：澳門語文學會；後收入劉新中，：《廣東漢語方言研究的理論和實踐》，廣州：世界圖書出版公司，2012 年，第 217-222 頁。

59. 譚世寶：《有關明清澳門的地方志文獻研究整理出版的一些問題》，《方志文獻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12 年，第 131 頁。

60. 韓振華：《十六世紀前期葡萄牙記載有關西沙群島歸屬中國的幾條資料考訂》所附《干豆考》，（原載《南洋問題》1979 年第 5 期），《南海諸島史地論證（韓振華選集之四）》第 360-362 頁，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2003 年。

61. 參考劉義傑：《〈更路簿〉中的“干豆”其實是“廣東”音譯》，載 http://mini.eastday.com/mobile/161216070736226.html，原發 2016-12-16 07:07，來源：深圳晚報，2019 年 4 月 4 日引。

62. 韓振華：《十六世紀前期葡萄牙記載有關西沙群島歸屬中國的幾條資料考訂》所附《干豆考》，（原載《南洋問題》1979 年，第 5 期），《南海諸島史地論證（韓振華選集之四）》第 356-357 頁，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2003 年。